

桃園市平鎮區復旦國民小學 函

地址：32447桃園市平鎮區廣達里廣平街1號

承辦人：特教組長 蔡佳珍

電話：03-4917491分機611

傳真：03-4943793

電子信箱：fd105@fdes.tyc.edu.tw



受文者：桃園市平鎮區新榮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9月2日

發文字號：復小輔字第115000642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

主旨：有關本校辦理「桃園市115年度加強各校教職員及家長特教知能研習」一案，敬請鼓勵所屬教師、特教助理員、教保員、家長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115 年1月19日桃教特字第1150003714號函辦理。

二、研習訊息如下：

(一)研習時間：115年9月30日（星期三）13:00至16:00。

(二)研習地點：復旦國小3F視聽教室。

(三)研習主題：自閉症及ADHD學生特質及溝通因應。

(四)研習講師：張維真主任(桃園市情支中心主任)。

三、研習對象：以本校校內職員、特教教師、特教助理員優先錄取，若有剩餘名額開放本市各公私立國民小學教職員、特教助理員、家長。

四、報名方式：即日起至115年09月29日(二)前於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(<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>)-登錄單位:復旦

輔導室 115/09/02 12:23



1150005710

無附件

國小報名。

五、全程參與者核發研習時數3小時，參與人員在不影響課務及不支領代課鐘點費原則下，請准予公假登記。

六、注意事項：

(一)本校無提供汽車停車位，請出席人員以大眾交通工具或機車代步。

(二)為響應環保，請自備環保杯。

七、倘對本案有疑問，請逕洽復旦國小輔導室，連絡電話(03) 4917491分機 612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小

副本：



校長 魏瑞汶